

#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实施日期: 2021-08-01

SDS 编号: RC-JS-EHS-025

产品名称:  $\gamma$ -丁内酯

版本: C 版第 1 次修改

##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称:  $\gamma$ -丁内酯化学品英文名称:  $\gamma$ -Butyrolactone分子式:  $C_4H_6O_2$ 

相对分子量: 86.09

企业名称: 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 临海市临海头门港新区东海第三大道 9 号

邮编: 317016

传真: 0576-85589838

电子邮件地址: [tzrc@mail.tzptt.zj.cn](mailto:tzrc@mail.tzptt.zj.cn)

企业应急服务电话: 0576-85589831

国家化工事故应急咨询专线: 0532-83889090

产品推荐及限制用途: 用作香料、电池电解质、质子型强力溶剂, 电池电解质, 聚氨酯的粘度改性剂 (活性稀释剂)、以及聚氨酯和氨基涂料体系的固化剂。

## 第二部分 危险性概述

紧急情况概述: 有毒、可燃液体

GHS 危险性类别: 严重眼睛损伤/眼睛刺激性: 类别 2A;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一次接触: 类别 3;

急性毒性-经口: 类别 4;

标签要素:

象形图:



警示词: 无

**危险信息:** 引起严重眼睛刺激; 可能引起呼吸道刺激,可能引起昏昏欲睡或眩晕; 吞咽有害;

**防范说明:**

**预防措施:** 远离热源、火种、热表面, 工作场所严禁吸烟。戴防护手套、防护眼镜、防护面罩。避免接触眼、皮肤, 操作后彻底清洗。操作时佩戴好劳动保护用品, 禁止直接接触物料。避免与强氧化剂、强酸、强碱、强还原剂接触。

**事故响应:** 火灾时, 使用泡沫、二氧化碳、干粉、砂土灭火。如皮肤(或头发)接触: 立即脱掉所有被污染的衣服, 用水冲洗皮肤, 淋浴。如接触眼睛; 用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 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如果接触或有担心, 就医。

**安全贮存:** 保持容器密封。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

**废弃处置:** 本品或其容器按国家和地方相关法规进行处置。

**物理化学危险:** 可燃液体, 其蒸气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 遇明火、高热能引起燃烧爆炸。

**健康危害:** 对眼睛有刺激作用, 长期皮肤接触可能会引起皮肤过敏, 误食会对食道产生损害; 吸入会对呼吸器官产生刺激。

**环境危害:** 该物质对环境有危害, 应特别注意对水体的污染。

### 第三部分 成份组成信息

危险组分	浓度或浓度范围	CAS No.
γ-丁内酯	≥99.5%	96-48-0

###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 脱去污染的衣着, 用肥皂水和清水彻底冲洗皮肤。

**眼睛接触:** 提起眼睑, 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就医。

**吸入:** 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 给输氧。如呼吸停止, 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 饮足量温水, 催吐。就医。

**对保护施救者的忠告:** 根据需要使用个人防护设备。

**对医生的特别提示:** 对症处理。

## 第五部分：消防措施

**危险特性：** 无资料。

**灭火方法和灭火剂：** 使用干粉、泡沫、二氧化碳或砂土灭火。

**灭火注意事项及措施：** 其蒸气比空气重, 易在低处聚集。封闭区域内的蒸气遇火能爆炸。蒸气能扩散到远处, 遇点火源着火, 并引起回燃。尽可能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容器突然发出异常声音或出现异常现象, 应立即撤离。

## 第六部分：泄漏应急处理

**作业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 消除所有点火源。根据液体流动和蒸气扩散的影响划定警戒区域, 无关人员从侧风、上风向撤离至安全区, 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 禁止接触或跨越泄漏物。尽可能切断泄漏源。

**环境保护措施：** 防止泄漏液体进入水体、下水道、地下室或有限空间。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

**少量泄漏：** 用砂土或其他不燃材料吸收, 使用无火花工具收集吸收材料。

**大量泄漏：** 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 移至封闭容器中, 或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所处理。

## 第七部分：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 密闭操作, 全面通风。建议操作人员佩戴过滤式防毒面具, 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穿防静电工作服, 戴橡胶耐油手套。远离火种, 热源。工作场所严禁吸烟。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倒空的容器可能残留有害物。

**储存注意事项：** 贮存于普通钢罐及槽车中, 不锈钢和镍制容器尤为适宜。不适宜橡胶、酚醛和环氧树脂作贮装材料。贮运中不得用加热容器, 更应防潮、防晒, 搬运时轻装轻卸, 保持包装完整防止损漏。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保持容器密封。应与强氧化剂、强酸、强碱、强还原剂分开存放, 切忌混储。储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

## 第八部分：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职业接触限值：** 无资料；

**生物接触限值：** 无资料；

**监测方法：** 无资料；

**工程控制：**生产过程密闭，加强通风。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

**呼吸系统防护：**可能接触其蒸气时，应该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半面罩）。紧急事态抢救时，建议佩戴空气呼吸器。

**眼睛防护：**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身体防护：**穿防毒物渗透工作服。

**手防护：**戴橡胶耐油手套。

**其他防护：**工作现场严禁吸烟、进食和饮水。工作完毕，淋浴更衣。实行就业和定期的体检。

## 第九部分：理化特性

**外观与性状：**无色透明液体，有芳香味。

pH 值（指明浓度）：不适用	熔点(°C)：-45
沸点(°C)：204 / 760 mmhg	相对密度(水=1)：1.1200g/cm <sup>3</sup>
燃烧热(kJ/mol)：无资料	饱和蒸气压(kPa)：1.5/20°C
临界压力(MPa)：3.4	临界温度(°C)：436
闪点(°C)：98	n-辛醇/水分配系数的对数值：无资料
分解温度(°C)：无资料	引燃温度(°C)：无资料
爆炸下限%(V/V)：3.6	爆炸上限%(V/V)：16

**溶解性：**溶于水，可溶于乙醇、乙醚、苯和丙酮，能溶解许多有机和无机化合物。

## 第十部分：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稳定性：**稳定；

**禁配物：**强氧化剂、强酸、强碱、强还原剂；

**避免接触的条件：**高热、明火；

**危险反应：**无资料；

**危险分解产物：**无资料；

## 第十一部分：毒理学资料

**急性毒性：** LD<sub>50</sub> 1540 mg/kg （大鼠经口）

LC<sub>50</sub> > 5100 mg/m<sup>3</sup> (大鼠吸入, 4 h)

LD<sub>50</sub> > 5000 mg/kg (豚鼠 经皮)

皮肤刺激或腐蚀: 无资料

眼睛刺激或腐蚀: 无资料

呼吸或皮肤过敏: 无资料

生殖细胞突变性: 无资料

致癌性: 无资料

生殖毒性: 无资料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 一次性接触: 无资料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 反复接触: 无资料

吸入危害: 无资料

##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资料

生态毒性: 无资料

持久性和降解性: 无资料

潜在的生物积累性: 无资料

迁移性: 无资料

其它毒性: 该物质对环境可能有危害, 对水体应给予特别注意

##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废弃处置方法:

废弃化学品: 建议焚烧法处置。

污染包装物: 将容器返还厂商或根据国家和地方法规处置。

废弃注意事项: 处置前就参阅国家和地方有关法规。

##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 (UN 号): 无资料

联合国运输名称:  $\gamma$ -丁内酯

联合国危险性分类: 无资料

包装类别: III



**包装标志：**

**包装方法：**不锈钢和镍制容器尤为适宜。不适宜橡胶、酚醛和环氧树脂作贮装材料。

**海洋污染物（是/否）：** 无资料

**运输注意事项：**运输时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运输前应先检查包装容器是否完整、密封，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容器不泄漏、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严禁与氧化剂、酸类、碱类、食用化学品等混装混运。运输车船必须彻底清洗、消毒，否则不得装运其它物品。运输途中应防曝晒、雨淋，防高温。中途停留时应远离火种、热源、高温区。装运该物品的车辆排气管必须配备阻火装置，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装卸。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路线行驶，勿在居民区和人口稠密区停留。铁路运输时要禁止溜放。严禁用木船、水泥船散装运输。

## 第十五部分：法规信息

**法规信息：**下列法律法规和标准，对化学品的安全使用、储存、运输、装卸、分类和标志等方面均作了相应的规定：

《化学品分类、警示标签和警示性说明安全规范系列标准》（GB 20576~20602-2006）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职业病分类和目录》 未列入；

《危险化学品目录》 未列入；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名录》 未列入；

《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 未列入；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表1） 未列入；

《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劳动保护条例 高毒物品目录》 未列入；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易制毒化学品的分类和品种目录》 列入；

《国际公约》斯德哥尔摩公约：未列入；鹿特丹公约：未列入；蒙特利尔议定书：未列入；

## 第十六部分：其他信息

**最新修订版日期：**2021年07月28日

**修改说明：**本 SDS 按照《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内容和项目顺序》（GB/T16483-2008）标准编制；由于目前国家尚未颁布化学品 GHS 分类目录，本 SDS 中的化学品的 GHS 分类是企业根据化学品分类、警示标签和警示性说明规范系列标准（GB 20576-2006~GB20602-2006）自行进行的分类，待国家化学品 GHS 分类目录颁布后再进行相应调整。

**免责声明：**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在本 SDS 中全面真实地提供了所有的相关资料，但我们并不保证其绝对的广泛性和精确性。本 SDS 只为那些受过适当专业训练并使用该产品的有关人员提供对该产品的安全预防资料。获取该 SDS 的个人使用者，在特殊的使用条件下，必须对本 SDS 的适用性作出独立的判断。在特殊的使用场合下，由于使用本 SDS 所导致的伤害，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将不负任何责任。

联盛化学 SDS